

##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子公司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院”）与江西江汇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，共同与景德镇陶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《景德镇陶溪川旅游景区开发项目原货运东站地块工程勘察、设计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》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景德镇陶溪川旅游景区开发项目原货运东站地块工程勘察、设计建设项目；
2. 项目金额：公司下属上海院占比合同金额为人民币5990万元；
3. 项目范围及规模：本工程地点在景德镇原货运东站片区地块，占地约222. 99亩，总建筑面积约335647. 54平方米；
4. 主要服务内容：上海院承担项目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（含项目初步设计概算）、施工图设计和室外给排水及照明设计、室外管线及

道路设计等专项设计工作。

## 二、其他

上海院作为联合体成员方，合同占比为人民币5990万元，约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0.706%。获得该项目是上海院的日常经营行为，该项目的承接不构成关联交易，对本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景德镇陶溪川旅游景区开发项目原货运东站地块工程勘察、设计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30日